

# 关于组织申报高等学校 2026 年度国家重大 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部门推荐）的通知

全体教职工：

根据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有关通知，为做好 2026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国家重大科研仪器制项目（部门推荐）（以下简称项目）的组织推荐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资助定位

本项目面向科学前沿和国家需求，以科学目标为导向，资助对促进科学发展、探索自然规律和开拓研究领域具有重要作用的原创性科研仪器的研制。

## 二、项目推荐原则

此次推荐只面向直接费用需求在 1000 万元/项以上(含 1000 万元/项)的项目。请各学院按照《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管理办法》（详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网站）有关要求，严格把关，保证申报质量。我校可申报数不超过 1 项，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将在各校推荐基础上，根据限项择优推荐。

## 三、申请注意事项

1. 请有意向申报团队在 2026 年 2 月 13 日中午 12 点前向学校科研部反馈申报意向，并在 2026 年 3 月 9 日中午 12 点前完成系统填报，提交纸质版申请书（签字）一式两份至中原楼 316 办公室，电子版申请书通过企业微信发送至科研部项目科王胜老师。

2. 申请人请联系学校科研部项目科获取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网址：<https://grants.nsf.gov.cn>）按照“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要求在线撰写申请书。项目类别选择“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亚类选择“部门推荐”。请严格按照《2026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关于限项申请、预算编报、申请条件等的要求申请项目，对于申请经费严重超过实际需求的项目将不予资助。

3. 申请人完成申请书撰写后，在线提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学校审核通过后，将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统一报送上述材料和本单位项目申请清单。

教育部科技司：徐梁、何立芳 010-66097841

科研部项目科：王胜 027-88386334、18271395218

科学研究部

2026年2月6日